# **柳南区审计局执法主体**

执法主体：柳州市柳南区审计局

执法权限：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

1.国家、自治区、柳州市和柳南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2.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各机关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使用本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区人民政府投资和以区人民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人民政府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区人民政府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5.区属国有企业、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6.区人民政府部门管理的和其他单位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执法区域：柳州市柳南辖区。

执法人员资格及联系方式：

1.黄艳华，柳州市柳南区审计局副局长，有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执法证，联系电话：0772-3725221

1.黄柳香，柳州市柳南区审计局副局长，有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执法证，联系电话：0772-3725226

2.王含宇，柳州市柳南区审计局科员，有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执法证，联系电话：0772-3722996

3.聂玉凤，柳州市柳南区审计局科员，有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执法证，联系电话：0772-3715710